联合国 S/2012/585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26 July 2012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12 年 7 月 26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提及安全理事会第 1977(2011)号决议，安理会在该决议第 5 段(a)分段中，请秘书长与第 1540(2004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协商，建立一个最多由 8 名专家组成的小组，在委员会指导和监督下开展工作，成员应拥有适当经验和知识，以便向委员会提供专业意见，协助委员会执行第 1540(2004)号、第 1673(2006)号、第 1810(2008)号和第 1977(2011)号决议为其规定的任务，包括协助为更好地执行第 1540(2004)号决议提供帮助。

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6 月 29 日通过第 2055(2012)号决议，强调委员会的工作量在任期内大幅增加，请秘书长将第 1977(2011)号决议第 5 段(a)分段所述专家组的人数增至最多 9 人。

2012 年 7 月 3 日，委员会通知秘书处，在就专家组问题进行广泛协商后，委员会已商定 9 名候选人，并请秘书长按照第 1977(2011)号决议第 5 段(a)分段和第 2055(2012)号决议的规定采取必要措施设立该专家组。

因此，我谨通知你，在与委员会协商后，我已任命下列人员担任专家组成员：

吕晓东女士(中国)

尼古拉·卡斯普日克先生(法国)

凯·基尔斯勒先生(德国)

恩里克·奥乔亚先生(墨西哥)

扎瓦·海达尔·阿比迪先生(巴基斯坦)

彼得·利塔夫林先生(俄罗斯联邦)

本尼·隆巴多先生(南非)

特伦斯·泰勒先生(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)

丹娜·珀金斯女士(美利坚合众国)







我已任命特伦斯·泰勒先生为专家组协调员。

请提醒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此信为荷。

潘基文(签名)